

說文解字約注。第一冊

# 張舜徽集

□ 說文解字約注 · 第一冊

張舜徽著

休矣之輩之所雅苦其少夫惟善休患者始能成其學矣

惟則為學古道之修復實開今日精神文明之先河

大而圖之或表禮弱藝繁馬登斯闈者僅有睿智皆能用

息莫之旨於著述工作之餘吾愛養其精神舊疾猶神俾無

競展其才以毅力于圖則為利之溥豈有涯岸深源渥沃斯闈

虛矣固之至修造始于一九八三年之冬落成于一九

三事之內修舊補廢治垣墻亭諸役費工與人工工時甚重

三門皆當事主事者高文起之因兼特所感于此以記來遊者勤焉

一九八六年八月六日張舜徽集并書



華中師範大學出版社

2009年·武漢



# 新出圖證(鄂)字 10 號

## 圖書在版編目(CIP)數據

說文解字約注·第一冊/張舜徽著.

—武漢:華中師範大學出版社,2009.12

(張舜徽集)

ISBN 978-7-5622-3890-4

I. 說… II. 張… III. ①說文 ②說文解字—注釋

IV. H161

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(2009)第 032742 號

## 說文解字約注·第一冊

◎張舜徽 著

---

華中師範大學出版社出版發行

社址:湖北省武漢市珞喻路 152 號 郵編:430079

電話:(027)67861321 傳真:(027)67863291

網址:<http://www.ccnupress.com> 電子信箱:hscbs@public.wh.hb.cn

印刷:武漢中遠印務有限公司

---

責任編輯:洪勝非

封面設計:羅明波

責任校對:張 忠

督 印:章光瓊

開本:850mm×1168mm 1/32

總印張:122.5 總字數:3200 千字

版次:2009 年 12 月第 1 版

印次:2009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數:1—3000

總定價:298.00 元

---

本書如有印裝質量問題,可向承印廠調換

## 出版說明

張舜徽先生（1911—1992），湖南沅江人，著名歷史學家、歷史文獻學家。生前曾任中國歷史文獻研究會會長、名譽會長，華中師範大學歷史文獻研究所所長、名譽所長。

張舜徽先生一生勤奮治學，博涉四部，在傳統學術的諸多領域造詣精深，留下大量論著。他在《八十自敍》中總結說：“余之治學，始慕乾嘉諸儒之所為，潛研於文字、聲韻、訓詁之學者有年。後乃進而治經，於鄭氏一家之義，深入而不欲出。即以此小學、經學為基石，推而廣之，以理羣書，由是博治子、史，積二十載。中年以後，各有所述。爰集錄治小學所得者，為《說文解字約註》；集錄治經學所得者，為《鄭學叢著》；集錄治周秦諸子所得者，為《周秦道論發微》、《周秦政論類要》；集錄治文集筆記所得者，為《清人文集別錄》、《清人筆記條辨》。而平生精力所萃，尤在治史。匡正舊書，則於《史通》、《文史通義》皆有《平議》；創立新體，則晚年嘗獨撰《中華人民通史》，以誘啟初學。至於辨章學術，考鏡源流，平生致力於斯，所造亦廣。若《廣校讎略》、《中國文獻學》、《漢書藝文志通釋》、《漢書藝文志釋例》、《四庫提要敍講疏》諸種，固已擁彗前驅，導夫先路。”此僅為就其平生著述中較費心力者而言，已足以彰顯先生對學術界的重大貢獻。他的這些成就，使他成為公認的國學大師，更是華中師範大學不可多得的代表性學者。

二〇〇三年，是華中師範大學建校一百周年。鑑於張舜徽先生在學校歷史上的重要地位，我社決定出版《張舜徽集》，以作紀念。《張舜徽集》擬分批推出，每年五至七部，四年内出齊。

由於張舜徽先生的著述甚多，各書原出版單位不同、排版不一（多為繁體豎排），現在統一改為繁體橫排，技術上有一定難度。但我們本着對作者和讀者負責的態度，忠實於作者原作，不隨意更改，僅在極個別情況下稍作技術處理。這種情況主要有兩類：一是原書中的夾註，一律加括號，註文字號同正文。二是原書中某些並列的書名號，從豎排改為橫排後，為避免誤會，作了一些必要的調整，其中又分兩種情況：一是同一部書下的幾個篇名，如《史通》之後緊接着出現“正史”、“史官”諸篇名，僅把“史通”加書名號，篇名“正史”、“史官”則不加。二是幾部書的合稱，如“兩唐書”（指《新唐書》、《舊唐書》），“新舊唐書”（指《新唐書》、《舊唐書》），為規範計，標作“兩《唐書》”、“新舊《唐書》”；“隋唐志”（指《隋書·經籍志》、《舊唐書·經籍志》、《新唐書·藝文志》），“宋元史”（指《宋史》、《元史》）等，為避免一個字的朝代名單標書名號，乾脆省却書名號，成“隋唐志”、“宋元史”。這些技術處理，是我們的一種嘗試，但願不致引起讀者的誤解。自第二輯起，也酌情參考中華書局處理這類情況的標點方法。

華中師範大學出版社  
二〇〇八年四月

## 自序

舜徽自少而好治《說文》之學，讀段氏《注》及王氏《句讀》、《釋例》畢，復旁稽桂氏《義證》、嚴氏《校議》、朱氏《通訓定聲》，記其異同於書眉，亦間出己意，附述於末。密行細字，書之上下四周皆滿。然其時於學問之事，實未有所解；小子狂簡，遽斐然有述造意。二十歲時，無錫丁氏所編《說文詁林》始印布於世，即爭先購取讀之。既歎其搜采彌富，復病其叢雜猥多。以爲羅列衆家而無論斷，徒令人望洋興歎，不知何所適從。宜就此編，刪繁存簡；取其義之精者，別爲一書，以便初學。顧其時方治羣經，尤耽習《毛詩》、《三禮》，鑽研鄭氏之學，深入而不欲出。後往來南北，施教四方，志業未專，涉獵益廣。嘗以十年之力，校讀全史；復博治諸子百家及歷代文集、筆記。於是昕夕所從事者，更無暇瘁心力於許學矣。五十後，始稍稍取金文甲骨補證許書，仰屋以思，時有新悟。忽慨然動念，欲重理舊業，自造新注。因就前人疏釋許書之說，博觀約

## 2 說文解字約注

取，擇善而從；汰其繁辭，存其精義；復出己意，爲論定焉。顧時作時輟，日無定程。或因事牽擾，則由春徂秋，不及一字；或值時清閒，則自朝達暮，可踰十名。綿歷歲年，草創粗就。繕寫成書，都三十卷，命之曰《說文解字約注》。

約一名而含三義。自宋以來疏釋許書之作，無慮數十百家，約取其義之精者而論定之，一也；汰陳言之瑣碎，祛考證之冗繁，辭尚體要，語歸簡約，二也；文字孳乳相生，悉原於聲，苟能達其語柢，則形雖萬殊，而義歸一本，今闡明字義，約之以雙聲之理，三也。竊嘗以爲聲在文之先，意在聲之先；有是意而後有是聲，有是聲而後爲文以象之。故凡發音部位相同之字，其義多相同或相近。清儒治古音者，精於言韻而疏於審聲。自錢大昕、王念孫、錢塘、陳澧三數家外，鮮能留意及之。金壇段氏窮三十年之力以注許書，然言及雙聲，往往而謬。（如注中謂跟、踵雙聲；均、律雙聲；釤、持雙聲；箇、籀雙聲；惄、幅雙聲；躬、禱雙聲；皆誤之甚者。其他例證尚多，不勝枚舉。）則甚矣，此道之難言也！余早歲嘗以古韻部居爲經，聲紐爲緯，類錄許書九千餘文，成《說文聲韻譜》。恍然有悟於雙聲之理，爲用甚宏。古今語言之變，由於雙聲者多，由於疊韻者少。不同韻之字，以同紐之故而得通轉者往往而是。此本與韻無涉，不用強相比合。昔人狃於韻部之異同而沾沾不休，殆所謂大道甚夷而民好徑也。近世章炳麟作《文始》，本以推跡聲變，而乃以古韻二十三部自縛。據自箸《成均圖》以訂韻部之分合，立次旁轉、隔越轉諸名目，往往難于自圓其說。苟遇窒礙，則耿斷爲古之譌

音，斯則未能專任雙聲之蔽也。今新注許書，特致詳於雙聲相衍之跡，亦欲以此爲守約之道耳。

清人之從事許學者多矣，論其功力之深，尊信之篤，必推桂馥爲首最。段玉裁以識斷勝；然好逞己意改字，故論者多病其輕率武斷。王筠取兩家之書而折中之，所爲《句讀》，發明甚少；其自得之學，全在《釋例》。朱駿聲立古韻十八部以統九千餘文。自爲義例，與許書據形系聯之旨異趣。桂、段、王、朱四家之書俱在，孰得孰失，必有能辨之者。此外若錢大昭之《說文統釋》，王紹蘭之《說文集注》，陳鱣之《說文正義》，陳介祺之《說文統編》，皆未遂厥志，有目無書。良以卷帙浩繁，不易爲力；今可見者，惟錢氏《統釋自序》而已。自此有志治許學者，或校勘文字，或訂正音讀；或爲一字之考釋，或輯全書之義例；或疏證其引經，或補申其闕義。小書短冊，競起並作。於是終清之世，鮮有能始一終亥，通貫全書，重加理董者矣。

無錫丁氏纂輯《詁林》，於清人許學專箸，搜采雖廣；然於文集、筆記，遺漏實多。其中議禮、明制、考文、審音、詮釋名物之作，足以發明許義者，至爲繁夥。往往一言精覈，勝於長篇考證遠甚。余就涉覽所及，擇其義之精者，收入注中。如廡訓辟廡，即引阮元《明堂說》以明之；由訓鬼頭，即引姚華《說鬼篇》以釋之。若夫義涉雅詁，則邵晉涵、郝懿行精諦之言誠不可遺；語關經訓，則王念孫、孫星衍考證之說，實多足取。言布帛，則采及程瑤田；言水道，則引自洪亮吉。斯並專門名家，所當存錄。至於歷代載籍，足供擇取者，其途尤廣。如《九經字樣》之釋看字，《東觀餘論》

之說畢形，妙語解頤，一言而定。沈括《夢溪筆談》，李氏《本草綱目》，既徵博物，證說尤詳。如斯之流，雖非爲許學而作，實足羽翼許書者所在皆是。今並表其精義，以不沒其創見。斯又《詁林》所不及錄，而旁搜博采以求之者也。

況自《詁林》行世，將五十年。在此五十年中，通才輩出，新箸日豐。加以地不愛寶，古器遺文之出土，在在可以補證舊義，則取材又加廣於昔矣。顧注述之體，與自造一書不同。今既以注許爲事，則取材自以發明許義爲主。其或許有未憭、或曲說失造字原意者，固可取甲文、金文及近人新說補苴之。至于其字其物本不見於許書，則寧缺無濫，不之及也。近人有通貫許書爲之疏證者，於心領神會之字，則暢抒所見，長達千言；遇隱僻稀見之文，則疏證俄空，不着一字。揆諸注述之體，已多不合。其於許書正篆之常見而易憭者，輒以臆斷曰：“此爲校者或呂忱所易。”或曰：“此字疑出《字林》。”或曰：“此字呂忱所加。”全無佐證，徑爲妄測之辭，全書中十之八九，皆如此也；則許書九千餘文，所存者不多矣。舛悟若此，亦何貴乎爲疏證哉！余不欲求全責備，仍取其言之精者錄入注中，但采其長而棄其短耳。

昔司馬光《進通鑑表》有云：“歲月淹久，其間牴牾，不敢自保。”又云：“臣今神識衰耗，目前所爲，旋踵遺忘。”舜徽理董許書，身勞心瘁。牽於他務，作輒靡常。前緒已了，後復茫然，深有感於司馬之言。日月已逝，體貌益衰；入此歲來，已六十矣。然而撫圖書，飫飲食，自若也；讀書之志，未減於昔。儻天假之年，

得以從容述造，猶當惜餘年如壯歲，益涓流于大海，理董遺編，不敢自逸。昔唐甄行年七十，人傷其老。甄則曰：“我髮雖變，我心不變；我齒雖墮，我心不墮。豈惟不變不墮，將反其心於髮長齒生之時。人謂老過學時，我謂老正學時。今者七十，乃我用力之時也。老而學成，如吳農穫穀，必在立冬之後，雖欲先之而不能也。學雖易成，年不我假，敏以求之，不可少待。不然，行百里者九十而日暮，悔何及矣！”（見《潛書七十篇》）余每誦其言而壯之。聞風興起，益堅晚學之志。自當昕夕從事，不懈益勤。苟有成書，無敢自祕。所望大雅弘達，糾其失而正其誤。朝聞夕死，有餘幸焉。

公元一九七一年十月五日舜徽自識于武昌寄廬之霜紅軒

## 略例

一、許書正文，依據宋刻大徐本爲主。其或大徐本顯有譌脫，則據小徐本補正；遇二徐本均有譌脫時，則據清人校訂本寫定。反切則仍依大徐，用孫愐《唐韻》。

二、段氏注本於正文次第有移易者，於說解有損益者，於正篆有增刪者，多病肊斷，未敢苟從。今皆依據大徐本，寫復其舊。惟於段氏獨得之言，擇取爲多。

三、前人如師古、玄應、慧琳、李善、李賢之儔，以及《初學記》、《北堂書鈔》、《太平御覽》諸書所引《說文》，有刪節其辭者，有續申其意者，不必字字與原書相合。觀於在同一書中，一字之訓，數見徵引，而彼此往往不同，即其明證。清人據類書舊注以校《說文》，多據前人所引，擅加改正，自是通人一蔽。今校勘是書，惟於注中記其同異；苟無確證，未敢輕改。

四、清人擎治許學，于歷朝說字之家，見有與許立異者，輒相輕蔑，不復齒論。其實尺短寸長，何容抹撥；披沙揀金，往往見寶。即如唐之李陽冰，宋之戴侗，元之周伯琦，明之趙宦光，皆於字學深造有得，不

## 2 說文解字約注

無可取。戴氏《六書故》精義尤多，足以埠益許說。今並擇其言之善者，收入注中。

五、自唐、宋以來，疏釋許書或解說文字者多矣。引用時，按時代先後爲次。其或彼此雷同，則必標舉首創此義者。如小徐《繫傳》，往往片言居要，勝于繁辭考證遠甚。段氏爲《說文注》，多陰本其說而掠爲己有。今一一表而出之，所以尊首創之功也。愚見所及，有與昔賢暗合者，亦舍己從人，悉標前人之說。

六、余究心許書，博求其義。偶遇昔人所未道或道之而仍未憭者，仰屋以思，間有發悟。其或兩造之爭未息，則粗舉理據以平亭之；亦有昔人闕所不知、存而未論者，則稽覈其義而補苴之。至於發明雙聲相衍之理，則區區寸心，頗謂盡力。疏譌之咎，勢所難免。自知材識駑下，無以踰越前人。聊綴所聞，以待知者定之。

七、許書共十五篇。一至十四爲解字正文，最後一篇爲敘目。其時篇卷無分，故許沖上表，即稱“凡十五卷”。宋初徐鉉校定此書，每卷各分上下，釐爲三十卷。今寫定《約注》，仍用其例。

八、本書職在注許，事有專屬。故於時賢說字之作而與許義無關者，多未采用。

# 說文解字標目

漢太尉祭酒許慎 記

銀青光祿大夫守右散騎常侍上柱國東海縣開國子食  
邑五百戶臣徐鉉等奉敕校定

## 說文解字弟一

一	一於 悉切	上	上時 掌切	示	示神 至切	三	三蘇 甘切	王	王雨 方切
王	玉魚 欲切	玆	玆古 岳切	气	气去 既切	士	士鉏 里切	丨	丨古 本切
屮	中丑 列切	艸	艸倉 老切	蓐	蓐而 蜀切	𦥑	𦥑模 朗切		

## 說文解字弟二

水	小私 兆切	八	八博 拔切	采	采蒲 莧切	半	半博 幘切	牛	牛語 求切
---	----------	---	----------	---	----------	---	----------	---	----------

<b>犮</b> 犇莫 交切	<b>舌</b> 告古 奧切	<b>口</b> 口苦 后切	<b>口</b> 口口 犯切	<b>咼</b> 叩況 袁切
<b>𡇔</b> 哭苦 屋切	<b>走</b> 走子 苟切	<b>止</b> 止諸 市切	<b>撥</b> 撥北 末切	<b>步</b> 步薄 故切
<b>𠂇</b> 此雌 氏切	<b>正</b> 正之 盛切	<b>是</b> 是承 旨切	<b>疋</b> 疙丑 略切	<b>𠂆</b> 𠂆丑 亦切
<b>𠂇</b> 𠂇余 忍切	<b>𠂇</b> 𠂇丑 連切	<b>彳</b> 行戶 庚切	<b>齒</b> 齒昌 里切	<b>牙</b> 牙五 加切
<b>𠂇</b> 足即 玉切	<b>𠂇</b> 足所 菹切	<b>品</b> 品丕 飲切	<b>龠</b> 龠以 灼切	<b>𦫧</b> 𦫧楚 革切

## 說文解字第三

<b>𠂇</b> 阻立切	<b>舌</b> 食列切	<b>干</b> 古寒切	<b>杏</b> 其虐切	<b>𠂇</b> 女滑切
<b>𠂇</b> 只諸氏切	<b>𠂇</b> 句古侯切	<b>𠂇</b> 居𧈧切	<b>古</b> 古公户切	<b>十</b> 十執切
<b>𠂇</b> 蘇脊切	<b>𠂇</b> 言語軒切	<b>𠂇</b> 渠慶切	<b>音</b> 音於今切	<b>辛</b> 辛去虔切
<b>𠂇</b> 壴士切	<b>𦫧</b> 菴蒲沃切	<b>升</b> 居竦切	<b>𠁿</b> 犹班切	<b>共</b> 共渠用切
<b>𠂇</b> 異羊吏切	<b>𠂇</b> 昇諸郎切	<b>臼</b> 居玉郎切	<b>晨</b> 晨鄰食切	<b>七</b> 七麌亂切
<b>𠂇</b> 草古覈切	<b>鬲</b> 激郎切	<b>𦫧</b> 鬪激切	<b>𦫧</b> 爪猶側切	<b>几</b> 几劇軌切
<b>𠂇</b> 都豆切	<b>又</b> 又于救切	<b>𦫧</b> 滅可切	<b>史</b> 史疏士切	<b>支</b> 支章移切
<b>𠂇</b> 尼輒切	<b>聿</b> 聿余律切	<b>𦫧</b> 畫胡麥切	<b>隶</b> 隶徒耐切	<b>臤</b> 臤苦闢切

<b>臣</b>	臣植 鄰切	<b>𠂔</b>	𠂔受市 朱切	<b>𦗷</b>	𦗷殺所 八切	<b>𠂔</b>	𠂔凡市 朱切	<b>寸</b>	寸倉 困切
<b>胥</b>	皮符 羈切	<b>𦗷</b>	𦗷而 充切	<b>与</b>	支普 木切	<b>𦗷</b>	𦗷教古 孝切	<b>卜</b>	卜博 木切
<b>用</b>	用余 訛切	<b>爻</b>	爻胡 茅切	<b>𠂔</b>	𠂔効力 几切				

## 說文解字弟四

<b>𡇠</b>	夏火 劣切	<b>目</b>	目莫 六切	<b>眞</b>	眞九 遇切	<b>眉</b>	眉武 悲切	<b>盾</b>	盾食 閨切
<b>自</b>	自疾 二切	<b>𠂔</b>	白疾 二切	<b>鼻</b>	鼻父 二切	<b>𦗷</b>	𦗷彼 力切	<b>習</b>	習似 入切
<b>羽</b>	羽王 矩切	<b>隹</b>	隹職 追切	<b>𠂔</b>	𠂔息 遺切	<b>翟</b>	翟胡 官切	<b>𠂔</b>	𠂔工 瓦切
<b>首</b>	苜模 結切	<b>羊</b>	羊與 章切	<b>笄</b>	笄連 式切	<b>翟</b>	翟九 遇切	<b>雔</b>	雔市 流切
<b>蟲</b>	蟲徂 合切	<b>巛</b>	鳥都 了切	<b>𠂔</b>	烏哀 都切	<b>華</b>	華北 潘切	<b>𦗷</b>	𦗷古 候切
<b>宮</b>	幺於 堯切	<b>𧈧</b>	丝於 虯切	<b>𠂔</b>	𠂔職 緣切	<b>玄</b>	玄胡 涓切	<b>予</b>	予余 呂切
<b>𦗷</b>	放甫 妄切	<b>𠂔</b>	𠂔平 小切	<b>𠂔</b>	𠂔昨 干切	<b>吉</b>	吉步 五切	<b>死</b>	死息 姊切
<b>兜</b>	兜古 瓦切	<b>𠂔</b>	骨古 忽切	<b>𠂔</b>	肉如 六切	<b>𠂔</b>	𠂔割 居切	<b>𦗷</b>	𦗷刀 牢切
<b>𠂔</b>	刃而 振切	<b>𠂔</b>	刲恪 八切	<b>丰</b>	丰古 拜切	<b>𦗷</b>	𦗷銀 居切	<b>角</b>	角古 岳切

## 說文解字弟五

林	竹陟 玉切	箕	箕居 之切	兀	兀居 之切	𠂔	左則 箇切	工	工古 紅切
𠂔	知衍切	巫	巫武 扶切	甘	甘古 三切	曰	王伐切	乃	乃奴 亥切
丁	苦浩切	可	可肯 我切	兮	兮胡 雞切	𠂔	𠂔胡 到切	𠂔	𠂔羽 俱切
𠂔	職雉切	喜	喜盧 里切	豈	豈中 旬切	鼓	鼓工 戶切	𠂔	𠂔墟 喜切
豆	徒豆切	豐	豐盧 啟切	豎	豎敷 戎切	羈	羈許 羈切	𠂔	𠂔荒 烏切
𠂔	呼虎切	𦥑	𦥑麌 閑切	皿	皿武 永切	𠂔	𠂔去 魚切	𠂔	𠂔丘 據切
𠂔	呼血切	𦥑	𦥑庚 諒切	𠂔	𠂔丹 都切	𠂔	𠂔青 倉切	𠂔	𠂔子 井切
𠂔	皮及切	𡇠	𡇠丑 諒切	𠂔	𠂔食 力切	𠂔	𠂔青 經切	𠂔	𠂔戶 郢切
倉	七倉切	人	人入 汁切	𠂔	𠂔缶 九方切	𠂔	𠂔秦 入切	𠂔	𠂔外 會切
𠂔	古岡切	𠂔	𠂔郭 博切	𠂔	𠂔京 舉切	𠂔	𠂔矢 視切	𠂔	𠂔古 牢切
𠂔	芳逼切	𠂔	𠂔商 甚切	𠂔	𠂔卿 所切	𠂔	𠂔高 兩切	𠂔	𠂔胡 口切
𠂔	楚久切	𠂔	𠂔舛 究切	𠂔	𠂔舜 舒切	𠂔	𠂔來 洛切	𠂔	𠂔麥 莫切
𠂔	危久切	𠂔	𠂔久 舉切	𠂔	𠂔閏 渠切	𠂔	𠂔哀 宇切	𠂔	𠂔獲 特計切

## 說文解字弟六

<b>木</b> 木莫 卜切	<b>東</b> 東得 紅切	<b>林</b> 林力 尋切	<b>才</b> 才昨 哉切	<b>𠂔</b> 𠂔而 灼切
<b>止</b> 之止 而切	<b>帀</b> 帀周 苔切	<b>出</b> 出尺 律切	<b>𡇚</b> 𡇚普 活切	<b>生</b> 生所 庚切
<b>弋</b> 毛陟 格切	<b>𠂔</b> 𠂔是 爲切	<b>𡇚</b> 𡇚況 于切	<b>華</b> 華戶 瓜切	<b>禾</b> 禾古 兮切
<b>觸</b> 稽古 兮切	<b>巛</b> 巢鉏 交切	<b>𦥑</b> 𦥑親 吉切	<b>束</b> 束書 玉切	<b>𦥑</b> 𦥑胡 本切
<b>口</b> 口羽 非切	<b>貝</b> 員王 權切	<b>貝</b> 貝博 蓋切	<b>邑</b> 邑於 汲切	<b>𦥑</b> 𦥑胡 絳切

## 說文解字弟七

<b>日</b> 日人 質切	<b>旦</b> 旦得 案切	<b>𠂇</b> 𠂇古 案切	<b>𠂔</b> 𠂔於 幘切	<b>冥</b> 冥莫 經切
<b>晶</b> 晶子 盈切	<b>月</b> 月魚 厥切	<b>𠂇</b> 𠂇云 九切	<b>𠂔</b> 𠂔武 兵切	<b>囂</b> 囂俱 永切
<b>夕</b> 夕祥 易切	<b>多</b> 多得 何切	<b>𠂇</b> 𠂇古 丸切	<b>𠂔</b> 𠂔乎 感切	<b>東</b> 東胡 感切
<b>肉</b> 肉徒 遶切	<b>𠂇</b> 𠂇徂 兮切	<b>𠂇</b> 𠂇七 賜切	<b>𠂔</b> 𠂔匹 見切	<b>鼎</b> 鼎都 挺切
<b>亨</b> 克苦 得切	<b>氣</b> 氣盧 谷切	<b>𠂇</b> 𠂇戶 戈切	<b>𠂔</b> 𠂔郎 擊切	<b>泰</b> 泰舒 呂切
<b>𦫧</b> 香許 良切	<b>米</b> 米莫 禮切	<b>𠂇</b> 𠂇許 委切	<b>𠂔</b> 𠂔其 九切	<b>凶</b> 凶許 容切
<b>木</b> 木匹 刃切	<b>林</b> 林匹 卦切	<b>𠂇</b> 𠂇莫 遐切	<b>𠂔</b> 𠂔式 竹切	<b>耑</b> 端多 官切